

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9 日上午 10：30

地點：第三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吳貽誠校長

紀錄：楊景文

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詳如宣讀報告第 0-1 頁~0-2)。

壹、主席致詞：

時入歲末、本學期即將結束了，校長在此感謝大家這一學期來的支持和協助，其中看到老師們努力教學外，各處室也積極辦理了各項專案，備極辛勞，校務推動也都平順亦有佳績。另外，也要特別感謝家長會、顧問及校友會的支持和鼓勵，使得崇高大家庭能持續精進發展。展望 2024 年，我們將持續創造更多屬於崇高特有的作為與榮耀，請大家繼續支持與努力。

(一) 頒發實習教師感謝狀

電機科黃裕鈞老師、體育科曹苡証老師、體育科施馨惠老師

(二) 頒發 112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校際交流及成果發表會

素養導向跨領域最受歡迎教案第一名 署長獎狀及獎座

圖書館嚴婉月主任、電機空調科黃建宏老師、家具設計科薛詠文老師

貳、報告事項：

各處室業務報告：

- 一、校長室校長報告：(詳如校長室報告事項第 1-1 頁)。
- 二、教務處楊主任雅婷報告：(詳如教務處報告事項第 2-1 頁~第 2-14 頁)。
- 三、學務處陳主任書勤報告：(詳如學務處報告事項第 3-1 頁~第 3-5 頁)。
- 四、總務處吳主任春和報告：(詳如總務處報告事項第 4-1~第 4-4 頁)。
- 五、實習處陳主任煥卿報告：(詳如實習處報告事項第 5-1 頁~第 5-3 頁)。
- 六、輔導處趙主任容嬋報告：(詳如輔導室報告事項第 6~1 頁~第 6-6 頁)。
- 七、圖書館嚴主任婉月報告：(詳如圖書館報告事項第 7-1 頁~第 7-8 頁)。

八、進修部陳主任映如報告：(詳如進校部報告事項第 8-1 頁~第 8-6 頁)。

九、人事室朱主任惠芬報告：(詳如人事室報告事項第 9-1 頁~第 9-3 頁)。

十、主計室劉主任彥辰報告：(詳如主計室報告事項第 10-1~第 10-3 頁)。

參、討論事項：

(一) 提案討論：

【教務處 1 案】

提案一：修正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教署 111 年 9 月 23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118598 號函(如附件)，「已畢業」學生上傳於學校學習歷程記錄模組之檔案，由各校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訂定資料保存年限。

二、依據教育部國教署 112 年 1 月 1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20003394 號函(如附件)，於補充規定增訂應變事項及代理人機制。

三、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修正草案如附件，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學務處 2 案】

提案一：修訂「學生服裝儀容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國教署 112 年 11 月 17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149406A 號函文，本校需依「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以下簡稱本原則)及相關規定精進修正。

二、本校已於 113 年 1 月 9 日上午 10 時，召開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

三、依據本原則第 1 條，「除有明顯違反法規規定之情形外，校務會議不得修改服儀委員會審議通過之內容」。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重新檢視及修訂之學生獎懲規定，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國教署 112 年 11 月 24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165426 號

函，請本校依國教署審查意見，檢附修訂後之學生獎懲規定及修正對照表電子檔，併附校務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函報本署；修正完成前，務請於實務管理上即行調整改正，以杜爭議。

二、故本校依國教署修正意見進行修正，於此次校務會議提請討論，並會後函報國教署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實習處 1 案】

提案一：訂定「國立員林崇實高工學生校外學習成就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補充規定」，提請討論。

說 明：

依據教育部民國 111 年 10 月 0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124004A 號令發佈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訂定。

決 議：照案通過。

（二）臨時動議：略

肆、校長結論：（略）

伍、散會：下午 14 點 10 分。

敬會各處室：

會議中校長指示及決議應辦事項，會請各處室辦理。